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廷春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0年10月15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4名激励对象授予250万份股票期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及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